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5-028号

债券代码：148936

债券简称：24 川新能 GCV01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李家沟锂辉石矿105万吨/年采选项目 投资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4日，经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四川省金川县李家沟锂辉石矿105万吨/年采选项目（以下简称“李家沟锂矿项目”）投资总额进行调整，项目投资总额由165,485.23万元调整为不超过257,510.31万元（最终以决算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李家沟锂辉石矿位于四川省阿坝州金川县集沐乡境内，矿区总面积3.878平方公里，可开采矿种包括锂、铌、钽、铍、锡等。矿区总矿石资源储量为3,881.2万吨， Li_2O 资源量50.22万吨，平均地质品位 Li_2O 1.29%。李家沟锂矿采选项目设计生产规模为锂辉石矿105万吨/

年，项目于2019年4月正式开工建设，建成达产后预计可年产锂精矿18.79万吨。

（二）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锂业”，公司持有该公司62.75%股权）控制的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鑫矿业”，能投锂业持有该公司75%股权），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4月30日，注册资本金12,500万元，法定代表人马志平，注册地址四川省阿坝州金川县集沐乡李家沟，经营范围为矿山资源开发、金属矿石销售、矿物洗选加工、选矿等。德鑫矿业拥有四川省金川县李家沟锂辉石矿采矿权。

（三）投资总额

项目原投资总额为165,485.23万元，本次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不超过257,510.31万元（最终以决算审计结果为准）。

（四）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包括采矿工程、选矿工程、尾矿库工程、供电及供水工程以及与之配套的生产生活辅助设施等。其中：矿山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主要采用分段空场嗣后充填和大直径深孔阶段空场嗣后充填采矿方法；选矿采用浮选工艺，原矿在井下粗碎后通过皮带机出地表至中细碎、球磨，-200目占65%的原矿浆通过管道自流至山下浮选车间；尾矿库位于海拔3055米，库容约309万立方米。采矿不充填时，尾矿压滤后通过管带机输送至尾矿库干堆；采矿充填时，尾矿浆输送至充填站，加水泥胶凝材料后填充至井下采空区。

（五）审批及许可情况

该项目于2018年7月取得四川省发改委核准批复（川发改产业〔2018〕375号），于2019年7月取得项目环评、安评、水保、地灾、林地使用和安全设施涉及等前置要件批复。综合项目所在地质条

件、实际建设需要以及环保要求，为降低项目建设及运营风险，2022年5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对李家沟锂矿项目原设计方案进行优化调整，于2022年9月取得四川省发改委重新核准批复（川发改产业〔2022〕489号），并重新申报办理取得了环评、安评、水保等要件批复。

（六）项目建设进展

截至目前，李家沟锂矿采选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采矿、选矿、尾矿已开始负荷联动试生产。其中：采矿工程于2024年10月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地表工程正开展联动试生产及消缺等工作；尾矿库工程已完成竣工验收，正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进入联动试生产以来，整体状况运行良好，已连续产出合格精矿产品。

二、调整投资情况说明

（一）调整投资主要内容

本次调整投资主要系项目工程建设费用和建设期利息增加所致，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和金融机构贷款，调整前后投资金额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项目	原方案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差异
1	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建设投资	156,795.16	231,724.83	74,929.67
1.1	工程费用合计	124,620.06	186,351.85	61,731.79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预备费	32,175.10	45,372.98	13,197.88
2	建设期利息	6,420.76	22,812.21	16,391.45
3	铺底流动资金	2,269.30	2,973.27	703.97
项目总投资（1+2+3）		165,485.22	257,510.31	92,025.09

（二）调整投资的主要原因

1.因建设条件变化、地质原因导致工程量增大。

一是采矿工程受矿体赋存条件、井巷地质条件差、水文条件复杂

等影响，增加穿脉长度、钢拱架支护等工程量，根据环评增设井下涌水达标排放处理设施，导致采矿工程建设成本增加；二是选矿工程因尾矿压滤车间根据环评意见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场地受地质、地形等影响，增设基础超挖回填、架空层及防护挡墙等工程，同时因场地变化尾矿压滤车间工艺方案进行调整，设备及附属设施投资增加；三是尾矿库工程为满足环保要求，增加排洪隧洞长度、排洪明渠、截水沟隧洞、截水沟边坡支护等项目及尾矿库边坡治理工程等；四是采场公辅工程受矿山海拔高、雨雪时间长导致地质灾害频发、河道狭窄易堵塞损毁道路等影响，为消除安全隐患提高了矿区道路标准，增加挡墙、地灾治理、道路塌方治理、河道治理、渣沟治理等灾害治理项目；五是选厂公辅工程因浮选车间工业场地北侧及西侧为岷江柏保护区范围，场地用地面积由原 8.16 公顷减少至 5.86 公顷，导致总图工程建设方案发生变化，新增轻质混凝土回填、毛石混凝土挡墙、锚杆、前缘边坡治理等项目。受项目工程量增加影响，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项目施工建设成本增加。

2.有效施工期短、建设难度大，建设期延长导致其他费用增加。

项目所在地夏季雨季漫长，洪水、滑坡等自然灾害频发，冬季气温骤降、降雪频繁，不仅会影响施工进度，还增加清理和修复的成本，加之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导致施工周期延长，建设期利息增加；由于征地面积增加、征地赔付标准提高，导致土地使用费增加；根据环保要求提升矿山绿化程度，灾损林地植被恢复项目费用增加等。

三、调整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一）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本次调整项目投资是综合李家沟锂矿项目有效施工期短、施工难度大、方案持续调整以及客观环境复杂多变等因素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会影响项目建设进度。项目投产

后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锂电产业布局，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资金主要来源于企业自筹和金融机构贷款，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结合项目投资总额增加、产品价格变化等多种因素，公司对该项目的经济模型数据进行了更新和敏感性测试。经测算，预计项目整体经济性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公司财务评价标准规定的要求，项目经济效益可行。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项目公司将积极认真总结项目设计、建设、施工过程中的经验和不足，加强项目管控能力，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力争项目尽早全面投入运营，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

（二）可能存在的风险

1.该项目建设内容多、建设标准高、地质气候环境恶劣，在项目建设和试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建设完工和达产投产不及预期的风险。

2.项目投资收益受锂精矿产品价格影响较大，若产品价格持续下跌，可能存在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3.项目处于三州地区，地处高原峡谷地带，生态环境脆弱，且生态环保政策日趋严格，项目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安全风险和地质灾害风险。

四、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